

林纯业 编著

岁时礼俗

欢乐与祥和弥漫的“春节”

“春节”亦称“旧历年”、“阴历年”、“大年初一”、“年初一”。辛亥革命以前亦称之为“元旦”、“元日”。民间俗称为“过年”、“过大年”等。时在每年农历正月初一日，是中华民族最隆重的传统佳节——“农历新年”。辛亥革命以后，规定公历一月一日为“元旦日”，称之为“新年”。农历正月初一日遂改称为“春节”了。在民间土庶的心目中，“春节”的“年”的气氛与“年”的活动是远远浓过公历“元旦”的。虽然人们通常将正月初一至初三称之为“正年”，视之为年期，但从腊月二十三直至正月十五这一段日子里，人们“忙年”、“迎年”、“过年”，欢乐与祥和的节日气氛到处弥漫。今天，这种传统的习俗，仍深深地保留着。

“春节”的历史非常悠久，相传在传说中的三皇五帝之一——颛顼时，就曾将古历初一日固定为元旦日，到了西汉武帝时，颁行《太初历》，将正月定为一年的起始之月——“岁首”，而正月初一为岁之元、月之元、时之元的所谓“三元”之日，就称之为“元旦日”，意为新的一年由此开端，于是在这一天欢庆新年到来而“过年”的习俗就一直流传下来，迄今不衰。

“春节”传统习俗的起源，可以上溯到远古。据民间传说，在远古时代有一种怪兽——“年”，它每每在腊月三十到处残食人畜。有一年，怪兽“年”与以往一样，在腊月三十这一天窜到人间四处肆虐。当它来到一座村庄时，几个牧童正在比赛舞牛鞭，他们用力挥动牛鞭，鞭梢在空中滑过，发出噼啪声响。这清脆的声音，在“年”听来，是那样的震耳欲聋，于是急忙回身远遁。“年”来到另一座村庄，几位村妇正在晾晒刚洗净的大红衣裳，红衣在阳光照射下，闪现烁烁光芒，这刺眼的红光，在“年”看来，是那样的惊心夺目，于是，又匆匆逃去。天黑了，“年”拖着疲惫的身躯再来到一座村庄，它隔着门缝向屋内看去，只见家家灯火通明，这耀眼的灯光，刺得又累又饿的怪兽“年”头昏目眩，只好踉踉跄跄地逃向远方。这件事传扬开来，远古的人们为了防御怪兽“年”的侵害，就穿着花衣服，通夜群聚在熊熊的篝火边，不停地将青竹投入篝火，青竹爆裂，噼啪作响，用以吓跑怪兽——“年”。据说，后世人们之所以将鞭炮俗称之为“爆竹”、“炮仗”，就是由此篝火爆裂青竹杖的传说故事而来的。翌日清晨，大家互道平安，并置酒食以庆祝。这个习俗流传日久，于是就成为后世“春节”的种种传统风俗习惯。

几千年来，人们对“农历新年”——“春节”都极为重视，庆祝的活动极其隆重、热烈，并有许多的讲究与习俗。昔日旧俗，正月初一凌晨，天尚未明，即有人高声吆喝，挨家挨户送一束柴、一担水，称之为“送财水”，各户人家闻声则欣喜纳入，并回赠一些钱财，谓之“迎财水”。尔后，待“开门爆竹”噼啪轰响之后，“除夕”竟夜守岁的人们，吃过初一饺子，就身着新衣出门迎喜，谓之“抬头见喜”。亲朋契友往来拜节，互相祝祷新禧吉祥，馈赠节礼共祈纳福，谓之“出门迎福”。游玩街市竟日不绝，举觞

宴笑语盈堂 家家充满欢乐 户户呈现祥和。不仅如此 民间还要举行更为热烈火爆、异彩纷呈的节日活动：一队队秧歌、高跷、法鼓、旱船、舞龙、舞狮的“社火队”在铿锵震耳的鼓乐声中 游过城镇通衢 演在乡村里巷 表演者与观看者一起兴高采烈地共同“闹社火”甚至会将这种民间俗称为“闹新春”的欢乐节日活动，一直“闹”到正月十五“元宵节”这种风尚 到现在仍然在中华大地延续着。噼里啪啦的鞭炮 昼夜爆响 声声欢送旧年的离去 绚丽五彩的焰火 呼啸腾空 闪闪迎接新年的到来。可以说，“农历新年”——“春节”带给人们的是吉祥如意的吉兆与除旧迎新的欢乐。

东方朔计慰离愁与“元宵节”

“元宵节”亦称为“上元节”、“元夕节”、“灯节”等，是流行于中国民间的汉族传统节日，时在每年农历正月十五日。殷商时期，人们以月亮的圆缺一次为一个月，初一日月缺，名之为“朔”，十五日月圆，名之为“望”。西汉初年，定正月为岁首，称“元月”。正月十五日夜，是新年后第一个月圆之夜，人们觉得它象征着人间的团圆，应该像节日一样加以庆贺，于是就将该日称之为“上元节”、“元夕节”或“元宵节”。唐代以后，民间有在当晚悬挂花灯、观赏花灯的风俗，而且自此流行开来，并沿袭成习，人们遂又将其亦称之为“灯节”了。

“元宵节”的民间风俗之一，是要食用以糯米粉裹馅儿制成的圆球状食品——“汤团”，民间俗称之为“元宵”。这一俗称的由来，是与一个民间流传的故事有些关联的。相传在西汉武帝时，有一位著名的辩士，名叫东方朔，曾任太中大夫、给事中等官职。有一年腊月岁末，他正在御花园内看宫女折梅花，忽见远处一位宫女疾步向井边奔去，就马上跑过去阻拦，殷殷询问，得知这位名叫元宵的宫女，因身在深宫思念家中亲人而不得相见，欲

投井自尽了却一生。东方朔听后，深为元宵思亲之情所感动，又为众多宫女的不幸遭遇而惆怅，决心要设法帮助她们化解离愁。他冥思苦索，想出一条妙计。他到处向人们散布说：天上的玉皇大帝痛恨世人敬天不诚，传旨定在正月十六日火烧长安，予以惩戒。这话越传越广，闹得京城内外人心惶惶。他还请一位道士朋友向汉武帝敬献一幅揭帖，上写“长安在劫，火烧帝阙，十六天火，焰红宵夜”等偈语。汉武帝十分惊恐，就向东方朔请教防解之方。东方朔道：听说天上的火神君非常喜欢吃一种食品，名叫“汤团”。如果在十五日晚让阖城土庶百姓都以糯米面裹馅儿做成汤团供奉于他，必可讨其欢悦，阻其纵火。宫城御苑于当夜在通衢巷陌、殿庭院屋都高悬红灯，点放鞭炮，燃放焰火，还要打开宫城各门，撤去守卫，让百官吏员、宫廷勋戚、宫娥彩女都出进往来观灯，形同火烧，定能骗过玉皇大帝，免此一劫。汉武帝闻言大喜，传旨依此而行。元宵等众宫女遂于当晚得以与亲人团聚，暂解离愁。后来，人们以该节因宫女元宵而起，而作为应节供品与食物的，又是用糯米面裹馅儿而成的“汤团”，于是就将其称之为“元宵”了。

“元宵”还有一个名称，叫做“汤圆”。说起这个名字，还有这样一段流行于民间的传说故事。据传：辛亥革命推翻封建帝制后，建立了中华民国，袁世凯当上大总统，但这个窃国大盗却处心积虑地要登上皇帝宝座，建立“家天下”的“袁氏王朝”。有一年“元宵节”，街市小贩“元宵、元宵”的叫卖声传入他的耳中，他认为“元”与“袁”、“宵”与“消”，字虽异而音相同，“元宵、元宵”的叫卖声听起来，就如同在诅咒“袁消、袁消”一样，感到十分不悦，就下令人们从此不许叫“元宵”，强行易名为“汤圆”，以为自己“家天下”的梦呓可以“功德圆满”的吉兆，违者一律严惩。

世人在他的淫威下只好将元宵易名为汤圆”。然而事与愿违寓意“圆满”的汤圆之名却未能成为护佑他“梦圆紫禁城”的“吉瑞之兆”，而谐音“袁消”的元宵之声却成为预示他“魂断黄泉路”的“讖纬之言”。袁世凯败亡后人们虽又恢复了元宵之名称，但却觉得它那团团圆圆之形恰又与祝福家家户户欢聚团圆和睦幸福之意愿相吻合，于是将错就错把汤圆当做这种食品的正名而继续沿用下来，元宵之名则退而成为它的“俗名”了。

“元宵节”的另一个重要习俗就是举行规模盛大的灯会，展示艳丽多姿的花灯。当晚人们全家出游，摩肩接踵逛街市、游灯海，兴高采烈赏花灯、猜灯谜，处处洋溢着一派欢乐祥和的喜庆气氛。这个习俗在我国流传历史悠久，据说早在西汉时期即有，但那时只局限于宫廷禁苑，官宦大家有此景况可见。及至唐、宋盛世，元宵观灯就已经遍行民间，成为人们欢度“元宵节”时不可或缺的重要礼仪活动。传世的唐传奇、宋话本中就有许多描写官吏士庶男女老少闹元宵、逛花灯、观鳌山灯海的热闹场景，这就是为什么后来民间将元宵节亦称之为“灯节”的缘故。这个习俗的由来也非常有趣，相传，在古代，有一只“神鹅”从天庭飞落人间，不幸被猎人射伤，玉皇大帝得知后十分恼怒，就传旨于正月十五火烧人间。一位善良的仙女听此讯息后，非常怜悯世人的不幸，为使人间脱此浩劫，她就故意将此消息传递世间，让人们设法提防。世人得知后，就提前从正月十三日夜晚开始，连续数日家家户户门前悬挂红灯，街衢里巷处处鸣响鞭炮、燃放焰火。正月十五夜间，天兵天将正欲下凡纵火，只见人间处处红光闪耀，伴随着噼噼啪啪的阵阵炸响，条条“火龙”呼啸飞升，于是以为人间已经烧着，就回奏交差了。此后，

人们为了感谢使自己得以逃脱浩劫的善良仙女，就在每年的“元宵节”期间 形成连续数日悬挂花灯、鸣放鞭炮、燃点焰火的民间习俗 直至今日 这种风俗习惯仍在中华大地广泛流行。

金豆开花升玉龙与“龙头节”

“龙头节”亦称“春龙节”、“青龙节”、“中和节”民间俗称“二月二”或“龙抬头”是流行于中国民间的汉族传统节日 时在每年农历二月初二日。民间流传 这一天龙王要飞升登天 人们于是就举行各种祭祀与节日活动，企盼龙王能及时行云布雨 普降甘霖，帮助人们适时耕耘播种，以便秋后能获取农业大丰收。

“龙”本是中华民族先民综合蛇、鹿等动物的特征 经过丰富的想象而创造出来的氏族部落标志 即“图腾”加之传说大禹驱走洪水后 曾命五龙治水 于是 在人们心目中，“龙”就成为掌管江河湖海众水、以布云行雨为主并兼有其他法力的“神”。封建大一统国家产生之后 古代帝王便将“龙”视之为皇权的代表与天子专享的吉祥物。唐宋以来，更大肆为之赐爵封王 此后，“龙”遂由“神”而成“王”对“龙王”的膜拜与信仰 就开始遍及全国城乡，成为以农耕经济为主的炎黄子孙崇拜的重要神灵。每逢天旱 官家与百姓都要供奉“龙王”盼其回应显灵 旱早下雨到人间 遭遇水灾 官家与百姓亦要祭祀“龙王”，

乞其慈悲为怀 快快收水归天庭。正因为“龙王治水”的观念在中国民间流传悠久 留下许多有关“龙”与“水”的神话故事，“龙头节”的由来 就与这些流传的神话故事有关。

相传 天庭有一条玉龙 负责掌管天河 每当玉皇大帝传旨降雨 都由它引天河水飘洒而下 布于人间。有一次 玉皇大帝听信下属谗言 下旨三年期间不向人间降雨 用以惩罚世人。三年之久的干旱 给人间造成无穷的灾难 玉龙在天上看到世人所遭的浩劫 心中不忍 就违背玉皇大帝的旨意 擅自汲水向人间普降甘霖。玉皇大帝得知后，大发雷霆，下令将玉龙贬下人间，压于峰峦叠嶂的崇山峻岭之下 并颁下了“玉龙降雨犯天规 当受人间千秋罪 若想重登灵霄阁 金豆开花方能遂”的揭帖。世人得知玉龙因解救自己而横遭磨难，就千方百计寻找开花的金豆 用以解救玉龙 但人们跋山涉水历尽艰辛 却难以如愿。后来 人们就想出一个办法 将金黄色的大豆粒儿和玉米粒儿 置于锅釜之中 用大火焖炒 使之爆而成花 并将其串编成团 或悬挂屋外 或供于灶间 以之骗过玉皇大帝派来视察的太白金星与上天言事的“灶神” 玉龙遂得以挣脱羁绊 昂首升天。这一天正好是农历二月初二日 因此 就留下了“龙头节”即俗称“二月二”或“龙抬头”的民间节日了。

在漫长的历史岁月中 经过长期不断的世代沿袭 民间各地都积淀了不少围绕着“龙”而形成的应节礼仪活动，并传承下来。据流传下来的众多古代典籍所载 我国西北地区 人们在该日凌晨 打着灯笼来到井边排水 尔后 返回家中点灯燃烛、焚香上供 企盼龙王护佑 此举被称为“引田龙”北京与河北一带农村 乡民们在当日清早 用畚箕或小盆盛土灰 自门外蜿蜒布入宅厨 旋绕撒于水缸边 称之为“引龙回”山东人喜于当日爆炒

用水浸过的黄豆；山西人则于该日爆玉米花，以应“春雷鸣动，龙头皆起”之兆。即使当日的日常食品，人们也要将其与“龙”相联系。吃面条称为“吃龙须”，吃烙饼、煎焖子称为“吃龙鳞”，吃饺子称为“吃龙牙”。当日的某些日常生活举动亦不离“龙”。此日闺中妇女要停动针线，以防扎伤“龙眼”。士民在该日始能理发剃头，以应“龙抬头”之吉。孩童们是日入书房进学前，要吃名为“懒龙”的食物，以喻消除春懒，奋进读书，呈现抢占鳌头的兆头。此外，乡村里还曾盛行“引龙熏虫”的习俗。在这一天，或点燃草灰熏土炕，或高举灯笼照房梁，为“龙之出”引路，借“龙”之威而使百虫蛰伏躲藏，日后免受其害。

今天，随着时代的前进、社会的进步、生产的发展与生活的提高，这些传统的风俗习惯，由于已经失去其意义和作用，在人们的观念与行动当中，或早已消失，或日渐淡漠，只在一些上岁数的老年人的心目中，还存留着些许的忆念。

王骥御边护民与“刀杆节”

“刀杆节”是流行于云南省腾冲县与龙陵县一带的傈僳族的传统节日。时在每年农历二月初八日。它是从古代傈僳族同胞为了求助神明以免灾驱难的“刀杆会”的祭礼形式演变而来的。

相传在远古时候，居住在今云南省怒江沿岸六库一带的傈僳族同胞中，曾流行着一种被称为“镖人”的祭礼形式。每当他们盖起新房的时候，总要“请”家中年纪最大的老人坐于屋梁之上，然后群起将镖投向老人。当老人胸部中镖，在贺喜的人们面前从高高的屋梁摔下死去时，人们群相欢呼，认为已经求得神明的帮助，从此可以免灾去难了。后来，随着时代的演变，许多傈僳族部落的人们实在承受不住这种残忍的祭礼习俗仪式的折磨，于是就想尽早离开这个地方，相传他们在一头金鹿的引领下，举家迁出六库，辗转来到今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及腾冲县一带居住。他们竖起顶端插着彩旗的刀梯，用爬刀梯拔下其顶端彩旗并抛掷地下的方式，取代旧日残忍的“镖人”祭礼习俗，称之为“刀杆会”。后来，每当村寨人畜疾病流行、旱涝灾祸发生之际，傈僳族同胞也都要花钱请来巫师举行“刀杆会”，以此求

取神明护佑，驱邪祛病免灾。正因为这些“刀杆会”全是因时、因事、因需而举办的，因此，它既无固定的日期，又无固定的礼仪，谁也没有将它当做节日。

据民间传说，明朝正统年间，地处边疆的这一带地区经常有外族入侵，傈僳族同胞横遭蹂躏，家破人亡。后来，朝廷派兵部尚书王骥统兵前来御敌，面对连绵起伏的重山峻岭，星星点点相距较远的村寨，漫长而又荒僻的边界，而兵力又有限，遇事捉襟见肘，护边疲于奔命，于是他就发动当地的傈僳族同胞建炮台、立关卡、打制兵器、操练武艺，与朝廷士兵一起，协力抵御外敌的入侵，保卫自己的家园。边境安定后，王骥方奉旨还京，不久就病歿于京城。当地人们却听到王骥回京后，被奸臣诬陷为鼓动边民练武，图谋反抗朝廷，并在农历二月初八日被杀害而死的讹传，傈僳族同胞十分悲愤，就沿用远古的习俗，举行了大规模的“刀杆会”，用以纪念这位与他们并肩抵抗外族入侵、卫国保家园的英雄。此后，每年这一天，傈僳族同胞都要举行“刀杆会”，通过跳火堆、爬刀杆等活动，既用以表示继承先辈刀山敢上、火海敢闯、报国卫边、视死如归的精神，同时也表达对王骥的怀念。相沿既久，遂演变为傈僳族特有的民族传统节日“刀杆节”了。

农历二月初七日傍晚，人们聚集在被定为刀杆场的空场上，通红的炭火堆熊熊燃起，精选出的几位剽悍而又灵巧的年轻小伙，在火堆中间跨越而起，凌空而落，往返腾挪，英姿勃发，带起的火星四外飞溅，有些人甚至能从火堆中抄起火炭，飞快地抛接把玩，尽显绝技。围观的人们不时鼓掌欢呼，一年一度的“刀杆节”就在这驱除杂念、净化心灵、弘扬勇敢精神的“火海净身”仪式中，徐徐拉开了帷幕。

第二天清晨，刀杆场上并排竖起两根约 20 米的粗木高杆，

两杆之间绑扎着的横档 是 36 把刀刃向上的长刀，在晨曦映照下 银光闪烁 发出耀眼光芒。从杆顶向四方斜拉而下 紧紧固定高杆的绳索上，缤纷五色的彩带或彩旗，在猎猎晨风吹拂下，翻飞飘舞 宛如彩练当空 这就是节日欢乐的中心——“刀杆”。人们成伙结队地聚集到刀杆场 在鞭炮齐鸣 锣鼓轰响的欢乐气氛中，节日的活动开始了。通过“火海净身”的勇士们 头戴包巾、身着红衣登场。他们先是围着刀杆且歌且舞 接着 在人们热烈的掌声中 饮干满碗的水酒 跃身而上刀杆 净手握刀口 赤足踏刀刃 在人们屏息注目下 勇敢地一级级向上攀登。当他们上到杆顶时 就取出身挂的鞭炮 点燃鸣放 欢庆胜利。霎时间，围观的人们欢呼鹊起、掌声如雷 争先恐后地向下杆的勇士们敬献美酒 以表敬意。尔后 大家围着刀杆翩翩起舞 尽情地跳着欢庆的民族舞蹈——“戛”。一年一度的“刀杆节”就在人们弘扬勇敢精神、喜庆胜利的欢乐气氛中度过了。

唱和选婿结良缘与“对歌节”

“对歌节”，是流行于广西壮族自治区的壮族同胞的节日，因其节期一般定在每年农历三月初三日，故亦称“三月三”。又因节日的主要活动为众人汇聚于一些“歌场”对唱壮歌，形成以唱歌为乐的“圩市”，于是也被称之为“三月歌圩”。

壮族同胞男女老少人人喜好唱歌，三五成群到野外玩耍，“聚会作歌”久已蔚为风尚。他们演唱的山歌，名目繁多，内容丰富，诸如古歌、故事歌、盘问歌、情歌等等，词句多从日常生活的事物当中巧妙拈择而来，临机自撰，巧问妙答，生动形象，意蕴绵长。他们唱歌的形式，多为集体对唱山歌，村寨的男女青年，在歌场三五成群，组成一个个歌唱集团，或采用集体合唱的方式，或选用一人领唱众人应和的方式，相互盘歌，角胜争赢。节日期间，成百上千的壮家儿女，身着节日盛装，成群结队地走出村寨，从四面八方拥至歌场，歌场上人头攒动，歌声如潮，“迭相歌和”，唱和竟日，充满欢乐祥和、激情四溢的热闹景象。

“歌圩”最早是壮乡儿女的一种祭神活动，《太平寰宇记》就有壮族同胞在谷熟时“盛服”并“聚会唱歌”用以“谢神赐丰

收'的记载。但它由祭神一变而为民间节日——“对歌节”的由来，则有许许多多的美丽传说。比较流行的说法，是起于“赛歌择婿”的民间佳话。据说，在很久很久以前，壮乡出了一位多才多艺的青年小伙子，他种的庄稼，年年获得好收成，他饲养的家畜，个个膘肥体壮，他还是一位唱山歌的高手，从青年一直唱到老年，回回盘歌对唱都无人匹敌，是名声远播的著名歌手。他有个既漂亮又聪明，还擅唱山歌的闺女，父女俩一心要招一位歌才出众的好女婿，就订下日期，举行歌会，通过赛歌来选婿。各地青年歌手得知消息，纷纷前来对歌求婚。父女俩通过一场一场的盘歌对诘，选中了满意的女婿，成就了美好的姻缘。此后，集会赛歌就形成了壮乡儿女的民间习俗。也有人认为，它的来历与人们怀念“歌仙”刘三姐有关。传说，壮乡有一位擅唱山歌的美丽姑娘，名叫刘三姐，她山歌唱得优美动听，盘歌唱和应对如流，十里八乡无人能将她难倒。有一位仙人，化为俊秀的青年，与她对歌，他们相互盘诘，旗鼓相当，连续几昼夜，绵延不停歇，后来，虽相继飞升而去，但天际犹存他们优美动听的歌声。人们传说刘三姐已成“歌仙”，为了怀念她，就在她成仙的那个日子——农历三月初三日举行歌会，久而久之，于是就形成了这个节日。

节日期间，除了唱歌之外，壮族青年男女还要进行精彩的“抛绣球”活动。“绣球”是壮族姑娘用彩绸或花布拼接缝合而成的内贮豆粟、棉籽或谷壳的彩球。其形状，多为圆形或椭圆形，亦有方形与菱形的，其大小，则宛如人之拳头。它的上端系有一条彩色的带子，以便于抛掷，下端则悬垂着一束彩线编结的丝穗，更显缤纷艳丽。有些地方，人们在场地上竖起高杆，杆顶悬挂木质的大圆环，两面都贴着喜庆的红纸，作为抛掷“绣球”